附件2：

浏阳市专业科普场馆（基地）评价体系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估内容** | **评价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得分标准** | **评价形式** |
| **组织管理****（20分**） | 管理制度 | 5 | 相关管理制度完善；专门机构完备，有分管领导。经费管理、对外开放、场馆安全与应急预案等制度落实到位。（4-5分） | 查看佐证材料 |
| 相关管理制度齐备；有专门机构；经费管理、对外开放、场馆安全与应急预案等制度落实基本到位。（2-3分） |
| 相关管理制度欠缺；没有专门机构；制度落实差。（0-1分） |
| 人员配备 | 5 | 科普专职人员﹥2人，专业水平高；有充足的科普兼职人员和科普志愿者；专职人员稳定，参与定期培训。（4-5分） |
| 科普专职人员2人；有一定的科普兼职人员和科普志愿者；专职人员基本稳定，（2-3分） |
| 科普专职人员﹤2人；无科普兼职人员和科普志愿者；专职人员不稳定。（0-1分） |
| 经费投入 | 6 | 科普经费列入单位年度预算；科普经费实际支出与经费预算相符合；有专项经费购置设备器材。（5-6分） |
| 科普经费列入单位年度预算；科普经费实际支出与经费预算基本符合；有一定的经费购置设备器材。（2-4分） |
| 科普经费没有列入单位年度预算；科普经费实际支出与经费预算不符合；未购置相关设备器材。（0-1分） |
| 计划总结 | 4 | 年度科普工作计划目标明确、内容具体、措施有力、具有亮点；年度科普工作计划全面落实；年度总结全面到位。（3-4分） |
| 年度科普工作计划目标基本明确、内容基本具体、有一定的措施；年度科普工作计划基本落实；总结基本全面。（1-2分） |
| 无年度科普工作计划；无年度总结。（0分） |
| **基础条件****（20分）** | 场馆面积 | 6 | 专业科普场馆﹥1000M2；工业类展馆﹥800M2；农业类生产基地﹥500亩。（4-6分）  | 现场考察结合查看佐证材料 |
| 专业科普场馆600-1000M2；工业类展馆500-800M2；农业类生产基地300-500亩。（2-3分） |
| 专业科普场馆﹤600M2；工业类展馆﹤500M2；农业类生产基地﹤300亩。（0-1分） |
| 场馆设施 | 6 | 与展厅相匹配的科普设施完善；互动类设施占全部设施数量30%以上。（4-6分） |
| 具有一定的展厅相匹配的科普设施；有一定数量的互动展品。（2-3分） |
| 与展厅相匹配的科普设施不足；没有互动展品。（0-1分） |
| 场馆展示 | 8 | 展品主题鲜明、内容丰富；展品更新频率较高；解说词规范，适合不同受众；有丰富的科普资料供取阅。（6-8分） |
| 有足够的展示内容；展品有一定的更新；解说词单一；有一定的科普资料提供取阅。（2-5分） |
| 展示的内容少；展品长期未更新；没有解说词；没有科普资料提供公众取阅。（0-1分） |
| **科普活动（40分）** | 活动组织 | 5 | 每一次科普活动均有切实可行的活动计划；活动实施保障有力。（4-5分） | 现场考察结合查看佐证材料 |
| 每一次科普活动均活动计划；活动实施有一定的保障。（1-3分） |
| 每一次科普活动没有活动计划；活动实施没有保障。（0分） |
| 活动数量 | 10 | 每年自行举办的科普活动（讲座、科技活动周、竞赛等）﹥5次；积极承办开展市、区（县）有关部门安排的科普活动。（8-10分） |
| 每年自行举办的科普活动达3-5次；配合市、区（县）有关部门开展科普活动。（3-7分） |
| 每年自行举办的科普活动﹤3次；没有承办和开展市、区（县）有关部门安排的科普活动。（0-2分） |
| 活动力度 | 15 | 每年向公众开放场馆时间﹥200天；每年对青少年实行优惠或免费开放的时间﹥50天；全国科技活动周、科普日和市级重点科普活动期间实行优惠或免费开放，公布开放时间和内容。（13-15分） |
| 每年向公众开放场馆时间达到150-200天；每年对青少年实行优惠或免费开放的时间达到30-50天；全国科技活动周、科普日和市级重点科普活动期间实行优惠或免费开放，公布开放时间和内容。（6-12分） |
| 每年向公众开放场馆时间﹤150天；每年对青少年实行优惠或免费开放的时间﹤30天；全国科技活动周、科普日和市级重点科普活动期间没有实行优惠或免费开放，没有公布开放时间和内容。（0-5分） |
| 活动特色 | 10 | 结合自身条件或重要科普主题开展特色鲜明、内容丰富的科普活动；开展科普活动的形式多样化，具有很高科技含量。（8-10分） |
| 结合自身条件或重要科普主题开展有一定特色的科普活动；能应用不同的手段和载体开展科普活动。（4-7分） |
| 结合自身条件或重要科普主题开展科普活动；开展科普活动手段和载体单一。（0-3分） |
| **其他工作（20分）** | 科普产品 | 8 | 年度新开发科普产品（含出版物、视频音频等）数﹥2项；形成品牌科普活动。（6-8分） | 现场考察结合查看佐证材料 |
| 年度新开发科普产品（含出版物、视频音频等）数1-2项；科普活动具有一定影响力。（2-5分） |
| 年度无新开发科普产品（含出版物、视频音频等）；科普活动的内容与手段没有创新性。（0-1分） |
| 科普宣传 | 6 | 年度获得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宣传报道﹥5次，市内外科普交流与合作活动次数﹥3次。（5-6分） |
| 年度获得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宣传报道3-5次，市内外科普交流与合作活动次数1-3次。（2-4分） |
| 年度获得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宣传报道﹤3次，无市内外科普交流与合作活动。（0-1分） |
| 科普获奖 | 6 | 年度获得市级及其以上科普表彰或者奖励。（4-6分） |
| 年度获得区（县）级及其以上科普表彰或者奖励。（1-3分） |
| 年度未获得科普表彰或者奖励。（0分） |

|  |
| --- |
| 浏阳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1年4月 日印 |